

深圳市水利工程行业协会会员单位信用评价指标（施工企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价标准	证明材料	得分
基本素质 (11 分)	企业资质等 (3 分)		取得营业执照、水利施工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等且在有效期内(公司成立时间不得晚于 2024 年 1 月 1 日)	相关证书	3
	管理体系建立 (6 分)		通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有效期内）	相关证书	2
			通过环境管理体系认证（有效期内）	相关证书	2
			通过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有效期内）	相关证书	2
	信息化管理 (2 分)		建立办公自动化系统或企业网站	相关系统或企业门户网站截图（清晰）	2
管理水平 (27 分)	制度建设 (10 分)	管理制度 (4 分)	经营、生产、质量、安全、人事、财务、档案等制度文件	相关制度文件	4
		安全文明 生产制度 (6 分)	通过水利安全生产标准化考核（一级、二级、三级）	相关证书	3
			制定健全的安全生产应急管理预案	相关应急管理预案	3

	人力资源管理 (8分)	员工聘用 (5分)	按规定为员工按时、足额缴纳深圳市内的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保险	提供近三年中每年6月和12月共计6份凭证	3
			近三年为施工现场作业和管理人员购买的与工程建设相关意外伤害保险证明材料	保险公司出具的保单、发票等	1
			近三年依法支付民工工资	专用银行账户开户证明、工资转账记录材料	1
	社会责任 (9分)	教育培训 (3分)	员工岗前、继续教育、安全等3类培训相关证明材料(包括培训计划、培训签到表或其他证明开展上述3类培训的情况说明)	相关培训证明	3
		企业文化 (3分)	企业开展各类文化活动证明材料(包括新闻报道、宣传图片或相关活动情况介绍), 每项得1分, 最多不超过3项	开展各类文化活动证明材料	3
		参与抢险救灾或社会其他公益活动等 (6分)	参与深圳市抢险救灾或社会其他公益活动(扶贫帮困、捐资助学等), 每项得2分, 最多不超过3项	相关证明材料	6
经营能力 (17分)	工程业绩 (8分)	施工总承包一级(含)以上, 合同额为3000万元(含)以上, 每项得2分, 最多不超过4项	提供合同及中标通知书复印件		8
		施工总承包二级, 合同额为800万元(含)以上, 每项得2分, 最多不超过4项			
		施工总承包三级, 合同额为200万元(含)以上, 每项得2分, 最多不超过4项			

			施工总承包一级（含）以上，合同额为 1000 万元（含）以上，每项得 1 分，最多不超过 4 项	提供合同及中标通知书复印件	4
			施工总承包二级，合同额为 300 万元（含）以上，每项得 1 分，最多不超过 4 项		
			施工总承包三级，合同额为 80 万元（含）以上，每项得 1 分，最多不超过 4 项		
	财务状况（9 分）		企业净资产达到相应的资质标准得 1 分，未达到相应资质标准的得 0.5 分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近三年）	3
			净资产收益率 5%（含）以上得 1 分，5%以下得 0.5 分		3
			资产负债率 70%（含）以下得 1 分，70%以上得 0.5 分		3
信用记录 （34 分）	企业荣誉 （4 分）	奖项或其他表彰信息 （4 分）	获得深圳市级或以上水利类奖项、水利行业主管部门、社会团体通报表彰表扬的，每项得 2 分，最多不超过 2 项	获奖证明材料或通报表彰文件证明	4
			获得深圳市级或以上非水利类奖项、非水利行业主管部门、社会团体通报表彰表扬的，每项得 1 分，最多不超过 2 项		2
	社会信用 （4 分）	税务机关 （2 分）	近三年获得深圳市内税务机关颁发的纳税信用 A 级	纳税信用等级证明材料	2
			近三年获得深圳市内税务机关颁发的纳税信用 B 级		1
		守合同重信用 （2 分）	近三年获得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称号	“守合同重信用企业”称号证明材料	2

	履约评价 (6 分)	获得优秀，每项得 2 分，最多不超过 3 项	业主出具的履约证明	6
		获得良好，每项得 1 分，最多不超过 3 项		
	行为记录 (20 分)	企业近一年没有不良行为记录的得 20 分。根据国家和本市有关违法违规、不良行为的规定，有受刑事判决的不良行为扣 20 分、行政处罚的不良行为每起扣 10 分、其他不良行为的每起扣 5 分（以各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其委托的执行监督机构通报的信息为准，同一行为按最重的扣分）。	以各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其委托的执行监督机构通报的信息为准，同一行为按最重的扣分	20
科技建设 (11 分)	技术创新 (3 分)	获得深圳市级或以上高新技术企业	相关证书	3
		企业建立企业发展战略，有技术创新规划或年度技术创新措施	相关规划文件	1
	创新成果 (8 分)	近三年主编或参与编制国家、行业、地方、团体或企业技术标准	包括封面、扉页、目录等	2
		近三年获得的工法证书	相关证书	2
		近三年获得水利工程优秀质量管理（QC）小组成果		2
		近三年获得专利、软件著作权		2

注：1. 本表中所指“近三年”为 2022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近一年”为 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无注明时间节点的，可提供任意年限的资料；

2. 评价指标中二级指标的累计得分不超过该项一级指标总分；

3. 本表中所有采分项，可合并计分，但合计得分不得超过该项二级指标总分（如信用记录中履约评价中获得一项优秀，最多可再累计获得三项良好）；

4. 审计报告中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复印件保证清晰可辨识，企业净资产收益率、净资产负债率计算公式为：

净资产收益率 =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 × 100%

平均净资产 = (年初净资产+年末净资产) / 2

资产负债率 =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 100%